

证券代码：000021

证券简称：长城开发

公告编码：2009-027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苏州开发向银行申请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同意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开发”）向银行申请的信用品种融资提供合计1.5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担保。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 （1）对象名称：苏州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
- （2）注册地点：苏州工业园区出口加工区 A 区 5 号
- （3）注册时间：2005 年 7 月
- （4）注册资本：6000 万美元
- （5）法定代表人：陈朱江
- （6）主营业务：开发、设计、生产大容量磁盘驱动器磁头、电脑硬盘用线路板等相关电子部件，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税控收款机、金融 POS 机的技术咨询和上门维修服务。

2. 主要财务情况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总资产 34,444.58 万元，净资产 29,933.68 万元，资产负债率 13.10%。200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3,398.00 万元。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的总资产 33,181.89 万元，净资产 31,674.00 万元，资产负债率 4.54%。2009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11,207.54 万元。

三、担保主要内容

为减少资金占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开发向银行申

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信用品种的融资，本公司同意为以上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如下：

- (1) 同意为苏州开发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申请的金额为 1 亿元人民币、期限为 1 年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 (2) 同意为苏州开发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的金额为 0.5 亿元人民币、期限为 1 年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以上融资将主要用于苏州开发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

四、 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以上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的信用品种融资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减少资金占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被担保公司苏州开发经营状况正常，不能偿还的风险很小，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相关股东利益。

五、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报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 8,312.3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39%，为本公司与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合作出口意大利电表项目提供的履约保函担保。

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六、 备查文件

1、 担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八月二十八日